

桃園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330026桃園市桃園區廈門街66號7、8樓

承辦人：技士 陳品儒

電話：03-3322101#6857

電子信箱：1003229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交工字第11100543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校辦理111學年度「123週年校慶運動大會」申請校園周邊開放沿線紅、黃線開放臨時停車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校111年10月12日德小學字第1110007150號函。
- 二、基於活動需求，本局原則同意111年10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7時至下午4時止開放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周邊興豐路(中山路至中正路)、中正路(興豐路至中山路128巷)及中山路(興豐路至中山路128巷)雙側紅、黃線臨時停車。
- 三、惟停車路段遇交岔路口轉角10公尺內、遇公共汽車招呼站左右各10公尺內、停車場出入口及停車場出入口左右各3公尺、車道範圍內及消防設施左右各2.5公尺時，仍應依「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」規定禁止停放，並嚴禁併排停車，並於下車時需留意同向來車，確保道路安全。
- 四、另倘停車影響停車位使用，請逕向本局停車管理工程科辦理申請停車位借用事宜。

學生事務處 111/10/20 07:4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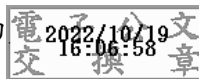
1110007418

無附件

五、副本抄送本府警察局、本府警察局八德分局知悉。

正本：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警察局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八德分局



裝

訂

線

